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运输管理局
2018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 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说明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依据国务院《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地方性法规《内蒙古自治区道路运输条例》和交通运输部颁布的行业部门规章，依法承担全市范围内的道路旅客运输、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品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站（场）经营、机动车维修与综合性能检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等项目的行政许可和市场监督管理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目前，我局实有职工 117 人，局机关目前内设机构 9 个：办公室、财务审计科、客运管理科（所）、货运管理科、机务维修管理科、安全检查科、行业培训管理科、信息统计科、人事教育科。局属二级单位 3 个：海勃湾道路运输管理所、海南道路运输管理所、乌达道路运输管理所。派出机构：乌海市长途客运汽车管理站、乌达汽车客运管理站。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18 年年初预算 1967.13 万元，2018 年支出 2879.77 万元，增加 912.6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收代发出租车燃油补贴。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3,091.0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2,877.8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13.29 万元；支出总计 3,091.09 万元，其中：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11.33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309.43 万元，增

长 11.10%；支出总计增加 309.43 万元，增长 11.10%。主要原因：原因为 2018 年职工普调工资。

（二）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2,877.8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77.80 万元，占 100.00%。

（三）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2,879.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79.77 万元，占 100.00%。

（四）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091.0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13.29 万元；支出总计 3,091.09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211.33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309.43 万元，增长 11.10%；支出增加 309.43 万元，增长 11.10%。主要原因：原因为 2018 年职工普调工资。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879.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79.77 万元，占 100.00%。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79.7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33.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绩效工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社会保障缴费等，较上年增加 384.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因为 2018 年职工普调工资。；公用经费 1,146.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费、取暖费、工会经费、咨询费、手续费等，较上年减少 72.98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节省开支。

（七）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25.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9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3.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48 万元，完成预

算的 53.30%。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我单位进一步节约开支。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3.6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3.20 万元，占 98.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48 万元，占 2.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3.2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3.20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的日常维护，车均运维费 1.29 万元，较上年减少 0.84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节约开支，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8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8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0.48 万元，接待 8 批次，共接待 82 人次。主要用于业务单位进行接待。无国（境）外接待。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82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58 万元，增长 1.2%，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采购的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主要用于：日常执法巡查；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9 辆，主要用于补充巡查车辆不足，以及日常办公。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8 年度乌海市运输管理局专项资金项目包括出租车市场管理经费 10 万元、基层运管所三基三化建设经费 10 万元、打击非法营运车辆举报奖励 1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出租车市场管理专项经费目标：确保出租车行业健康、稳定发展，保障人民群众安全出行，提升出租车经营服务水平，我局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进行管

理,乌海市现有 9 家出租车公司,出租车数量 1117 台,出租车是城市公共交通发展的名片,投入适当资金把出租车管理好,提升城市文明形象。

(2) 基层运管所三基三化建设专项经费目标: 每年按照文件要求,进行有计划的投入资金,加快推进以基层执法队伍职业化、基层执法站所标准化、基础管理制度规范化为主要内容的“三基三化”建设,我局需要加大经费投入力度为了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的公信力,树立执法部门的良好形象。

(3) 打击非法营运车辆举报奖励专项经费目标: 通过经常集中开展治理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的客运“黑车”,进一步净化客运市场环境,维护良好有序的市场环境成果显著,定期不定期组织执法人员开展打击非法运营车辆专项整治行动,净化客运市场,维护客运市场安全稳定,为老百姓出行创造良好、安全的道路运输环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

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

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锐 联系电话：0473-2052100